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ST 中天 公告编号：2023-64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贵阳中院”）于2023年5月4日决定对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金融”或“公司”）启动预重整，并于2023年5月11日指定中天金融清算组担任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临时管理人”），负责预重整期间的各项工作。

为加快推动中天金融预重整工作，临时管理人决定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公司就招募方案、招募须知等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2）。同时，临时管理人也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现就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延期招募说明

为加快推动中天金融预重整工作，临时管理人积极开展并推进预重整投资人招募和遴选工作，原定于2023年6月17日18时截止接收意向投资人报名材料。

考虑到意向投资人的报名材料包括财务报表、资金实力证明材料等文件，需准备报名材料、进行内部决策，部分意向投资人反馈时间较为紧张。为方便意向投资人材料准备、内部决策等工作，吸引更多意向投资人参与，保证预重整阶段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保障参与各方的权利，预重整投资人的招募和遴选工作报名截止时间将由2023年6月17日18时延长至2023年8月18日18时。如提前截止的，将另行通知。

除上述时间调整外，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方案无其他改变，具体的报名材料与投递方式详见临时管理人发布的《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及公司发布的《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2）。

二、其他事项

1.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在2023年4月17日至2023年5月18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触及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1条第（四）款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

市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3）。

2. 本公告解释权归属于临时管理人，由于各种因素可能导致的不可预期变化，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需要变更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及时间安排，参与招募的意向投资人需无条件接受可能的变化，并根据临时管理人的安排配合相关招募工作。如有变化，以临时管理人的通知为准。

3. 本次预重整不代表贵阳中院最终受理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目前，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人注意相关风险。

热忱欢迎社会各界报名参与中天金融预重整投资项目。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